□ 本报记者 蔡 蕾 本报通讯员 张国庆 文/图

三十年后，坚冰融化了

近日，湖北省大冶市人民法院大箕铺人民法庭负责人顿朝霞拨通了一个特殊的电话。电话那头，82岁的黄大爷声音颤抖：“儿子又回来看我了，还带了孙子……”话未说完，老人便哽咽了。窗外的蝉鸣突然变得遥远，顿朝霞安抚几句后放下电话——这个破碎家庭30年的坚冰，终于在这个夏天悄然融化。

◀法官回访黄大爷，了解其生活近况。

孤独老人的守望

大冶市民主街7组的一栋老屋在暮色中静默。这座建于20世纪80年代的两层小楼，红色外墙砖早已失去光色，爬山虎藤蔓肆意攀爬，仿佛要吞噬整面南墙。

1991年，大冶法院的一纸判决，不仅解除了黄大爷与柯大妈30余年的婚姻，更将这幢面积约80平方米的房屋一分为二：底层归黄大爷，其余归柯大妈所有。

判决生效后，柯大妈带着时年6岁的儿子黄灵和女儿黄敏远赴深圳，这座建于柯家祖地的房子就成了黄大爷一个人的“孤岛”。

30多年来，老人日复一日地擦拭着那张泛黄的判决书，就像擦拭着那段逝去的岁月。2018年11月，双方曾前往不动产登记中心签订协议书，约定将房屋登记为按份共有（柯大妈占6/7，黄大爷占1/7），却因种种原因未能完成手续。

“那时候跑长途运输，一个月难得回趟家。”老人摩挲着与前妻签下的房产分割协议，声音低沉。

如今，82岁的黄大爷独自守着这方寸之地，每日独坐窗前，望着巷口出神。仿佛在等待什么，又似乎什么都不期待。侄子黄忠虽不时送来米面粮油，但更多时候，陪伴老人的只有煤炉上那壶永远温着的凉茶。

客厅墙上那幅1991年的全家福相框已经泛黄，玻璃上又落满灰尘。老人经常用袖子擦拭相框，却始终擦不去那层岁月的痕迹。

去年冬天的一场肺炎，让黄大爷在病床上深切体会到“孤老无依”的凄凉——同病房的病友都有家人嘘寒问暖，唯独他的床头，只有侄子匆匆送来的半碗早已凉透的鸡汤。

“那时候我就想，要是走的时候也这样……”黄大爷拿着判决书的手微微发抖，内心充满孤独、失望和恐惧。

医生查房时说过，像他这样的高龄患者，最需要的就是家人的陪伴。而此刻，他最挂念的，仍是30余年未见的儿女。

房产之争与养老之忧

2023年9月，大冶法院立案大厅。70岁的柯大妈在女儿搀扶下递交诉状，要求按协议强制分割房产，再次拉开了这场持续多年的房产“拉锯战”的序幕。

夜深人静时，顿朝霞反复翻阅案卷。房产证显示，这处房产确实建在柯家祖宅基地上，但建房资金主要来自黄大爷跑运输的收入。更棘手的是，柯大妈退休后每年都会回大冶找黄大爷协商房产事宜，但每次都因黄大爷避而不见无功而返。

“若按6:1强制分割，老人百年后谁给他送终？房子归属问题会不会产生新的纠纷？”顿朝霞意识到，这不仅是财产之争，更关乎一个风烛残年老人最朴素的愿望——在生命终点获得最基本的尊严。这个案子不能简单地一判了之，她决定组织双方进行调解，并邀请村委会参与。

“这个案子最难的就是找不到突破口。”顿朝霞法官回忆起调解过程时，眉头不自觉地皱了起来。最初联系黄灵时，电话那头只有冰冷的五个字：“我没有父亲。”而女儿黄敏的态度同样强硬：“上一辈人的恩怨不解决清楚，我们不会见他。”

调解现场，双方僵持不下。黄忠猛地站起来：“大伯就剩这点栖身之所，你们非要逼他流落街头吗？”他情绪激动，声音有些发抖。

“30多年不闻不问，房子该还给我们了！”从深圳赶来的黄敏在调解室里态度十分坚决，声音有些嘶哑，“我妈一个人把我们拉扯大时，他在哪里？”原告律师将发黄的离婚判决书轻轻拍在桌上：“这套房子建在柯家祖地上，我的当事人有权要求分割！”

激烈的争执中，调解员的劝说显得苍白无力。始终低着头的黄大爷喃喃自语：“房子给他们都行，我就想走的时候有人送一程……”这句话让顿朝霞心头一震。她注意到老人说这话时，浑浊的眼中闪过一丝微弱的光亮，那是深藏多年的期盼。

老宅又闻笑语声

调解一度陷入绝境。顿朝霞没有放弃，她决定另辟蹊径。先是找到原告律师，反复沟通：“真要按6:1分割，双方再无瓜葛，老人百年之后谁给他送终？”律师被说动了，却表示做不了主。法官又说服律师联系黄敏，电话里，黄敏十分不情愿：“他分得的房子爱给谁给谁，平时不管我们，现在老了想有人送终了？”

联系到黄灵的妻子后，案情总算出现转机。作为家中唯一没有参与过往恩怨的人，儿媳的态度相对平和。“既不养老也不送终，传出去不光彩，公公分得的房子以后归谁很难说。你是聪明人，有些话不用说明！”法官推心置腹的一席话，终于打动了她，在她的劝说下，黄灵和母亲的态度有所松动。

2025年3月21日，法院调解室里，30年未见的亲人首次相聚。根据调解协议，案涉房产全部过户给黄灵，作为交换条件，黄灵兄妹需共同承担父亲的赡养义务。这份协议终于为这场持续30余年的家庭纠纷画上了句号。

调解桌上，双方律师交换文件，调解桌旁，亲人们面面相觑。“一家人终于团聚了，我们来一张合影吧。”黄忠低声说，声音里带着难以掩饰的激动。快门按下的瞬间，三代人定格在同一张照片里，虽然笑容有些勉强，但坚冰已开始融化。

这起案件折射出中国式离婚的典型困境：在冰冷的财产分割背后，往往藏着更深的伦理焦虑。大冶法院通过“心理疏导+伦理考量+柔性司法”三重调解机制，既维护了法律权威，又守护了人伦温情。

“法律能丈量房产的尺寸，却丈量不了亲情的温度。我们法官要做的，不仅是厘清黑白，更要在断裂的亲情两岸架起沟通的桥梁。”顿朝霞法官合上案卷，窗外的夕阳正将最后一缕金光洒在办公桌上。

翌日清晨，民主街的老宅里传出久违的笑声。黄大爷坐在院子里，看着孙子在晨光中追逐蝴蝶，30年的守望终于等来了团圆的时节。

（文中当事人均为化名）

法庭故事

兄妹俩当庭拥抱在了一起

郑珊珊

“小妹，咱不吵了，法官说得对，要是老母亲还在，肯定不想看到我们变成这样。”

“大哥，我错了，之前我就是一时置气……”

和解协议签订后，叶小妹再也无法控制自己的情绪，泪眼婆娑地抱住哥哥和一起前来的小侄女。小侄女则不断轻拍后背安慰叶小妹。

兄妹俩从针锋相对到“一抱解千结”，这一幕温情的画面，让浙江省余姚市人民法院丈亭人民法庭副庭长邝亚辉在欣慰之余百感交集。

原、被告是兄妹俩，二人虽相差10岁，但关系却十分要好。然而，随着母亲的离世，各种复杂情绪的积累和遗产继承问题，让兄妹间生出了嫌隙。

在多次协商未果后，2025年3月，叶小妹将大哥起诉至法院，要求分割母亲名下银行存款和首饰共计11万余元。

“我是真没想到，她居然把我告上法院，亏我以前还对她那么好，我一分钱都不会给她！”在收到法院传票后，叶大哥气愤地表示要和小妹断绝兄妹关系。

而原告叶小妹也一肚子苦水：“老母亲去世前，我作为女儿也是尽心尽力照顾，他一点都看不到我的好，我就是要争这口气！”

庭审当天，兄妹二人更是“针尖对麦芒”，哥哥对妹妹处理问题的方式表示痛心，妹妹则反复强调自己照料母亲不被大哥认可的无奈。

在举证质证阶段，为了表明自己在母亲生前履行了照顾义务，叶小妹拿出与母亲合影的照片，并描述照片拍摄时的场景。随着一张张照片的展示，也许是回忆起了母亲在世时的场景，二人的情绪逐渐缓和，叶大哥更是眼角湿润。

邝亚辉敏锐地捕捉到了双方情绪的这一细微变化，当即决定开展调解。

“血脉亲情，打断骨头连着筋，钱财固然重要，但是亲情一旦断裂，伤人更伤己啊。再说了，法律规定你妹妹确实可以继承遗产的。”邝亚辉边说，边拿出了此前准备好的“案例库”中相似的判决案例。

在法官“亲情牌”“法律牌”的接连攻势下，叶大哥终于开始松口：“母亲当时确实留下了30万元左右的财产，但扣除医疗费和丧葬费后，已经没多少了，这些我同意给小妹！”

眼见事情有转机，邝亚辉转头又做起叶小妹的工作。

“你母亲之前一直是和你大哥生活，日常的生活起居都是大嫂照顾的，你大哥之前对你也很照顾，这么好的一家人，哪有什么矛盾解决不了呢，你说对不对？”邝亚辉耐心地劝导双方珍惜亲情。

最终，叶大哥主动提出愿意支付妹妹4万元，并坦言双方之间本没有什么矛盾，都是因为误会和气话所引发的，妹妹则为母亲去世之后与哥哥产生的纠纷表示歉意。

临别之际，邝亚辉还叮嘱他们：“遇到事情要及时沟通，好好生活。”

每一起家事案件都是一面镜子，照见人性的复杂，也折射出法治的光芒。在此之中，法律是弥合亲情的针线，而非斩断亲情的利刃。作为一名法官，要秉持“修复、沟通”的理念，用法律织就理解与包容，缝合裂痕，让亲情在修复后更加坚韧。

我的办案故事

老人消除戒心以后……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法院民事审判三庭法官 王婷婷

“家里没啥好东西，这把花生你们拿着，回去路上吃。”把周大爷从车上扶下来后，他颤颤巍巍地转身，从院坝的簸箕里捧了一把花生塞到我手里。

“要不得，周大爷，这我不能要。”我赶忙摆手拒绝。

“王法官，你一定要收下。为了处理我女儿一家的事，你们大老远跑到村里来调解，真是辛苦了。”

这是一起房屋买卖合同纠纷。2016年，周大爷的女儿周某患病离世，留下丈夫廖某和患有智力残疾的儿子小廖。因小廖治病需要高昂的医疗费用，廖某遂将自己与周某名下的一套房屋卖给了同村人田某，田某支付了购房款17.6万元。然而，在房屋过户手续办理过程中，田某发现该房屋未完成遗产分割，无法过户。经与廖某多次沟通未果，愤而将廖某、小廖及周大爷诉至法院，要求三人配合过户并赔偿违约金5万元。

查阅案卷后，我心想：“周大爷年龄大了，廖某忙于生计，应该都不是故意拖延过户。直接判决倒不复杂，但解决不了实际矛盾。”于是，我决定到廖某和周大爷家走一趟。

次日清晨，警车沿着蜿蜒的公路颠簸近1个小时，来到了廖某家。廖某正杵在院坝边抽烟，14岁的小廖蹲在一旁用树枝在泥地上画画，田某也早早地等在一旁。

“法官，我全款买的房却过不了户。这都好几年了，一直拖着不处理，这不是明摆着欺负人吗？”田某攥着购房合同，急切地说。

“田大哥，您的心情我们理解。您先别慌，我们今天来就是帮大家解决问题的。”我赶忙安抚田某。

见廖某站在一旁闷声抽烟不作声，我主动向他释明房屋登记变更程序和继承法律关系：“廖大哥，房屋是不动产，买卖房屋要进行变更登记。”“房子是您和周某的。周某去世了，她的那部分份额，您、小廖还有周大爷都是有份的。”

“房子早就交给老田了，钱都用来给孩子治病了。我可以配合过户，但他还要违约金，我实在是没钱。”廖某掐灭烟头，一脸愁容。

“田大哥，廖大哥家的情况您也清楚。孩子小小年纪就没了妈妈，又患有疾病，爸爸一个人拉扯他不容易。违约金这块，您看能不能让个步？”看着蹲在地上的小廖，我不由得鼻头一酸，转头对田某说。

沉默片刻后，田某冲我摆了摆手：“王法官，我也不是不通情理的人。只要能过户，违约金就算了。”

听到这句话，廖某眼眶泛红：“王法官，我知道是自己理亏，一定配合过户。”

见双方达成一致，我松了口气，当即在现场拟好调解协议，二人当即就在调解协议上签了字。

签完协议后，我又赶忙去往周大爷居住的村镇。

“我就知道我女儿走了，其他啥都不晓得。”在村委会大厅，听我说完来意，周大爷有些抵触。

“周大爷，这房子是您女儿和廖大哥共有的，您有继承权。为了给小廖治病，廖大哥已经把房子卖了，但是买方现在无法过户，需要您配合。”我蹲下身来，凑近周大爷耳边说。

“对呀，叔，这个事情拖了好多年，买方现在也不要违约金，只要求咱们配合办理过户。”村委会干部也趁势劝导。

就这样你一言我一语，老人慢慢消除了戒心。“原来是这么个事呀。没问题，我签字就是了。”周大爷从我手里拿过调解协议，果断签下了名字。

送周大爷回到家的时候，已经是傍晚了。

“为了我女儿一家的事，你们跑这么远来给我讲道理，还把我送回来。这把花生，你们一定要收下。”

“您的心意我们领了，周大爷，但花生我们不能收！”我赶忙婉拒。看着老人的笑容，我心中涌起一股暖流，“以‘如我在诉’的意识做实定分止争工作，让当事人感受到尊重、倾听、理解，才能让司法更有温度。”

（本报记者 刘 洋 本报通讯员 赵 莉 吴莉莉/整理）

医院响起法槌声

陈立烽 黄垚彬 刘 珍 文/图

近日，因被告人患有酒精依赖综合征，被送往福建省武平县医院治疗，武平县人民法院将巡回法庭“搬进”医院，公开审理一起寻衅滋事案件。

当天，法官与书记员、法警带着国徽、法槌和便携笔记本电脑等庭审用品，早早抵达被告人病房，布置“临时法庭”。

庭审现场，法官身着法袍，神情庄重，法庭调查、举证质证……庭审程序有条不紊地进行。

2024年1月，被告人蓝某酒后无故手持钢筋前往被害人小辉家中，殴打小辉头部、手臂，小辉之父见状上前保护小辉，被蓝某打伤，随后蓝某离开。经鉴定，被告人作案时具有完全刑事责任能力。同年6月，蓝某向小辉父子赔偿部分损失，小辉对被告人的行为表示谅解。

法庭经审理当庭宣判，被告人蓝某犯寻衅滋事罪，判处其有期徒刑六个月，缓刑一年。

图①：法院干警布置“临时法庭”。
图②：法官依照庭审程序审理案件。
图③：法官当庭宣判。
图④：庭审结束后，书记员打印庭审笔录。

跟着法官去开庭